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司权益及股东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

在国家经济结构深度转型的宏观图景中，文旅产业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承载，已从配套性服务业升级为具有支柱性价值的国民经济战略性引擎。2024 年，扩大内需、提振消费、融合发展等产业政策不断出台；消费者对目的地探索和沉浸式文旅体验需求日益强烈；新一轮旅游投资和创业创新稳步提升优质供给。受政策利好、出游意愿上涨和供给优化等因素叠加影响，我国旅游经济步入从快速复苏新阶段到繁荣发展的新周期。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和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新项目、新内容、新提升、新营销、新管理”的年度工作主题，通过打造现象级文化地标、培育文旅消费新质生产力、构建文化科技融合体等战略举措，实现从项目驱动型增长向生态赋能型发展的历史性跨越，呈现出“经营有创新、业绩有增长、战略有突破”的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1,727.0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875.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5,866.86 万元，增长 1,054.18%，实现扭亏为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37.9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7%。

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权，全年共召开10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4年11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4年11月15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	2024年10月24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4年10月14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	2024年8月28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2024年4月25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5、《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确认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

			<p>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1、《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p> <p>12、《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p> <p>14、《关于<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p> <p>15、《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6、《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p> <p>1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8、《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的议案》；</p> <p>19、《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7	2024 年 3 月 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4 年 2 月 26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取消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4 年 2 月 21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延期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4 年 2 月 8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一）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二）的议案》；</p> <p>5、《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6、《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共召集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4年12月17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24年5月21日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确认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监事2023年度薪酬及拟定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2024年3月1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二）的议案》； 2、《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均由3名委员组成。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有效发挥了专业指导和决策支持作用。其中，审计委员会全年共组织召开了4次会议，对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关联交易、内审工作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提名委员会全年共组织召开了1次会议，严格遵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及相关程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作出决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年共组织召开了3次会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任职考核与监督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及审议。

（四）修订完善规范制度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对《公司章程》《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共计 21 项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会继续秉持合规经营的理念，严格依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和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治理结构。通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确保公司治理机制更加科学、透明、高效，从而为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刘树浙先生、杨轶清先生、宋夏云先生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勤勉履职，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审慎审议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三位独立董事结合专业优势，就公司制度优化及经营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并被公司予以采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职能，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以讲好中国故事、弘扬中华文化、传递民族自信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全球文化演艺行业的领军者。公司以高品质现场演艺为核心，创新打造非同凡响的高品质演艺作品，创意营造新奇特的沉浸式文旅体验。通过提供卓越的现场娱乐服务，不断拓展市场影响力，提升品牌美誉度，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巩固全球演艺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2025 年度工作计划

在国家文旅融合战略纵深推进背景下，伴随着产业升级、技术革新和人口代际更迭，文旅产业的核心矛盾从规模化供给向个性化匹配转变，发展动能从资源导向向体验导向升级，价值分配从标准化复制向精细化运营倾斜。面对新的消费浪潮，公司将以品质化为生存之本，社交化为增长之翼，品牌化为溢价之源，更加精细打磨产品，更加精准捕捉需求，更加执着塑造品牌。2025 年将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1、聚焦主业，做坚守初心的“追梦人”

公司将坚定不移聚焦现场演艺主业，把竞争优势转化为增长优势。一方面立足“大景区、大演艺”的模式优势、内容优势，充分发挥经营弹性；另一方面加强精细运营的个性创造，围绕景区空间、产品内容、票价体系、营销推广、市场开拓等维度，更加突显特色化经营。成熟项目要持续拓展业务边界，扩大客群覆盖，提升游客转化，深挖市场空间；培育项目要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强化用户口碑，抢占市场份额，激活增长潜力。

2、迭代升级，做精品内容的“雕塑家”

公司将深入求索、广泛借鉴、开放合作，不断推出精品，打造“既有参天大树，又有小草藤蔓”的多元内容生态体系。重点做好青岛《丝路千古情》的全新编创，做好广东千古情景区万人实景剧场的创新升级及相应演出的全新编创，打造新标杆，再创新辉煌；加速形成圈层化、个性化的内容矩阵，精准覆盖亲子、研学、女性、银发等细分客群，满足各类小众市场的多样化需求。

3、不拘一格，当天马行空的“造梦师”

公司将融合创意手法和科技手段加快打造“时空折叠”的沉浸场景，构建穿越和狂欢体验新模型，重新定义旅游休闲方式。通过景区颜值升级、员工“网红”矩阵培育、互动项目密布、表演随时发生、NPC 充斥每一个角落，让游客三步一停留、五步一回头、十步一交互，既是“消费者”，更是“参与者”、“创建者”，在享受即时快乐冲击的同时产生持续温暖发酵，形成长久情感共鸣，真正实现“一时狂欢，一生回味”的价值体验。

4、突破创新，做营销推广的“爆破手”

公司将发挥宣传推广与市场开拓的联动机制，强化品销协同，推动用户心智和行动路径形成闭环，形成“线上有流量，线下有销量”的增长新范式。通过建制化的四季主题活动提升品牌曝光度，用“有节过节、无节造节”的创意活动开创“淡季不淡、旺季更旺”的全新局面。加强抖音、小红书、微信等新媒体投入放大社交裂变，借助达人带货、网红直播、职人直播激活私域流量和购买力；通过爆款短视频、优质直播持续输出有颜有才有趣的精品内容，深入种草，激发主动购买，传递快乐，留下销量。

5、服务升级，当提供温暖的“贴心人”

公司将不断增加景区的“温暖度”，优化落实服务经理和质检监督机制，双管齐下把优质的服务贯穿于购票、停车、入园、游玩、观演、休息、餐饮、购物等各个环节，让游客切身感受到尊重和温暖。要从细节处入手，加强无障碍厕位和家庭卫生间建设，完善无障碍坡道等便捷便利设施，加大防凉坐垫、增高坐垫、儿童车等供应，增加降温风扇、雾森系统等布局，打造“冬暖夏凉、晴雨皆宜、老少同乐”的品质景区。

6、畅通交流，当价值传递的“报信使”

公司将以合规性为准则，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通过投资者热线、互动易问答、电子信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动态了解和价值认同。积极收集、分析市场各方对公司经营发展的预期和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认真对待投资者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吸引更多的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战略资本。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